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hu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Add) : 中国杭州市钱江新城新业路8号UDC时代大厦A座6层

邮编 (P.C) : 310016

电话 (Tel) : 0571-88879999

传真 (Fax) : 0571-88879000

www.zhcpa.cn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u>页次</u>
一、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0]1063号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跃岭股份)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跃岭股份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跃岭股份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跃岭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跃岭股份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

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跃岭股份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跃岭股份2019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0年4月8日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本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38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贵所系统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为15.36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400万元，坐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2,800万元后，主承销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1月23日划入本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岭泽国支行开立的账户(账号为：3300166715005999999)人民币35,600万元，另扣减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评估费和网上发行手续费等发行费用1,067.55万元后，本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34,532.4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4年1月23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14]0033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2014 年之前使用募集资金 14,555.48 万元，2014 年使用募集资金 9,132.96 万元，2015 年使用募集资金 3,752.75 万元，2016 年使用募集资金 1,952.43 万元，2017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374.66 万元，2018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398.45 万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174.94 万元，划转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用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0.04 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均已使用完毕，结余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0.04 万元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了相关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2月23日分别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岭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岭市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岭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温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全部募集资金账户均已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19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该项目拟新建研发大楼 1 栋,含新产品开发中心、材料和工艺研究开发中心、理化分析室、产品试验检测中心和新产品试制车间。未来研发中心投入使用后,其承担的研发项目所发生的成本费用支出在财务核算中主要以研发费形式列支,无法对应单独核算其产生的效益。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异常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相关信息募集资金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保荐人/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跃岭股份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跃岭股份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七、收购资产运行状况及相关承诺履行情况说明

无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8 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532.4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74.9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341.6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230 万件铸旋汽车铝合金车轮项目	否	36,796.00	36,796.00	479.38	32,303.44	87.79	2019-12-31[注 1]	-434.47[注 2]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376.40	3,376.40	695.56	3,038.23	89.98	2019-12-31	无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0,172.40	40,172.40	1,174.94	35,341.67	87.98		-434.47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合计		40,172.40	40,172.40	1,174.94	35,341.67	87.98	-	-434.4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年产 230 万件铸旋汽车铝合金车轮项目”本年效益未达预期，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以来公司产品传统出口市场销量受欧亚经济联盟反倾销、汽车工业、美元升值等因素影响有所下降，公司加大国内卡巴轮毂、越野轮毂市场开拓力度，目前利润尚未释放，导致本年度募投效益有所下降。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使本公司的募投项目顺利进行，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本公司以自筹资金 15,754.61 万元预先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其中年产 230 万件铸旋汽车铝合金车轮项目投入自筹资金 14,825.23 万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入自筹资金 929.38 万元。2014 年 2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置换资金总额为 15,754.61 万元，并于 2014 年 2 月 27 日和 2014 年 2 月 28 日分别从募集资金专户中划出。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承诺投资总额 40,172.40 万元，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35,341.67 万元(含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累计投入比例为 87.98%，结余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0.04 万元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 年产 230 万件铸旋汽车铝合金车轮项目一期项目工程已于 2014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二期项目工程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注 2]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的披露，年产 230 万件铸旋汽车铝合金车轮项目完全达产年(投产期第 3 年)营业收入 80,500 万元，年

利润总额 11,419 万元, 净利润 9,706 万元, 总投资收益率 20.24%, 项目投资税前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26.82%, 项目投资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23.24%, 项目投资回收期(所得税后)6.25 年。该项目建设的主体工程已基本完成, 部分设备、人员业已到位, 至 2015 年底已具备年产 120 万件铝合金车轮的生产能力。但由于市场需求持续低迷, 出口形势仍未出现明显好转, 募投项目产能消化需持续进行市场开拓。根据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16 日的决定, 该项目剩余产能建设期延长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但由于 2016 年度公司产品传统出口市场俄罗斯等恢复缓慢, 内销市场开拓进展缓慢, 公司目前产能已能满足订单需要, 整个募投项目产能消化尚需持续进行市场开拓。根据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23 日的决定, 为了更加有效的使用募集资金, 减少投资风险, 经审慎研究论证, 该项目剩余产能建设期延长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公司产品传统出口市场俄罗斯、日本等逐渐恢复, 内销市场持续开拓, 但整个募投项目产能消化尚需持续进行市场开拓。为了更加有效的使用募集资金, 减少投资风险, 经审慎研究论证, 董事会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决定延长该项目的建设期, 即将其余产能的建设期再延长一年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以来公司产品传统出口市场俄罗斯、日本等逐渐恢复, 内销市场持续开拓, 但公司目前产能已能满足订单需要, 整个募投项目产能消化尚需持续进行市场开拓。为了更加有效的使用募集资金, 减少投资风险, 经审慎研究论证, 董事会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决定延长该项目的建设期, 即将其余产能的建设期再延长一年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以来公司产品传统出口市场销量受欧亚经济联盟反倾销、汽车工业、美元升值等因素影响有所下降, 公司加大国内卡巴轮毂、越野轮毂市场开拓力度, 目前利润尚未释放, 导致本年度募投效益有所下降。

[注 3]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承诺投资总额 40,172.40 万元, 实际筹集募集资金净额 34,532.45 万元, 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35,341.67 万元(含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 不足部分已用自有资金补足。